



ST 鑫航
NEEQ : 831093

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bei Xinhang Iron Towe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Ltd.

半年度报告

— 2020 —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2020年1月，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企业转型升级的需要，公司继续推进对所在通信行业设计领域投资收购工作，以增强公司在通信研发、设计领域的竞争力。

2020年2月，公司总经理杨飞在乌干达共和国中乌姆巴莱工业园，主持鑫航科技基础设施有限公司的基建工作。

2020年06月，公司铁塔产品通过河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组织的省级监督抽查。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4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15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18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20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76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董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于倩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实际控制人董伟目前持有公司 52.43%的股份。董伟现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在公司决策、监督、日常经营管理上均能施加重大影响。有限公司时期,发生过董伟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虽然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治理日趋完善,但董伟若利用其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尤其在大额资金拆借方面进行不当控制,仍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重大风险。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为 292,442.48 元,公司 2020 年 0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净额为 24,783,631.77 元。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主要因公司 2017、2018 年业务扩张时所承揽的通讯铁塔代工业务,账期较长,回款困难。由于公司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如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按期收回的情况,将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治理风险	2014 年 3 月,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但公司及管理层的规范运作意识有待提高,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p>本期重大风险因素分析：</p>	<p>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对策：（1）制订完善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及《关联交易准则制度》等，对公司的重大决策程序进一步明确及细化，提高公司经营的透明度，降低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侵占其他股东权益的风险。</p> <p>（2）股份公司将按照公司发展需要，引进合适的战略投资者，优化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使之更加合理化，降低股权集中性的风险。（3）为建立科学的公司管理制衡机制，股份公司将改善公司管理层结构，引进独立管理层人员，保障公司经营更科学、更专业，以求在激烈的商业竞争中形成可持续发展的优势。</p> <p>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高的风险对策：（1）公司已经进一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2）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三会召开程序进一步细化，对三会运作机制进一步规范；还制定了《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从而在制度基础上能够有效地保证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合法、完整。（3）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关于公司治理业务的相关的学习，对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制度进行了深入研究，并承诺在实际运作中严格要求、切实履行。</p> <p>公司治理风险对策：（1）应收账款对应的客户为公司长期合作客户，信誉良好。（2）公司有完善的管理制度，专人负责应收账款的跟踪管理。</p>
--------------------	--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鑫航股份、股份公司	指	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章程修正案
主办券商	指	华林证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股东会	指	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河北鑫航铁塔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06月30日
期初	指	2020年1月1日
本期末、期末	指	2020年06月30日
输电线路铁塔	指	支持高压或超高压架空送电线路的导线和避雷线的构

		筑物
通信塔	指	由塔体、平台、避雷针、爬梯、天线支撑等钢构件组成,并经热镀锌防腐处理,主要用于微波、超短波、无线网络信号的传输与发射等的铁塔
铁路接触网支柱	指	用作铁路接触网支持装置的支柱
电视塔	指	用于广播电视发射传播的建筑
避雷塔	指	一种常见的铁塔型的避雷电的保护装置,用于各种建筑的防雷工程
仿生塔	指	仿生树、仿生通讯塔,属于通信发射塔技术领域。是让通信铁塔与周围的自然环境相协调,有效地解决了风景区等地建站难的问题
桅杆	指	船上悬挂帆和旗帜、装设天线、支撑观测台的高的柱杆的统称
基站	指	公用移动通信基站是无线电台站的一种形式,是在一定的无线电覆盖区中,通过移动通信交换中心,与移动电话终端之间进行信息传递的无线电收发信电台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HebeiXinhang Iron Tower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证券简称	ST 鑫航
证券代码	831093
法定代表人	董伟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董伟
联系地址	衡水市桃城区赵圈循环经济园
电话	0318-2178880
传真	0318-2138881
电子邮箱	Xinhangtietata@163.com
公司网址	www.xinhangkeji.cn
办公地址	衡水市桃城区赵圈循环经济园
邮政编码	053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1年4月26日
挂牌时间	2014年8月29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3 金属制品业-C331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C3311 金属结构制造
主要业务	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各种通信铁塔、输电线路铁塔、钢结构厂房、金属结构制品，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力行业、通信行业和建筑行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通信铁塔、输电线路铁塔、钢结构厂房、金属结构制品等。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68,08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董伟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董伟），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11005713471041	否
注册地址	河北省衡水市桃城区赵圈循环经济园区	否
注册资本（元）	68,080,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华林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南大道 9668 号华润置地大厦 C 座 31-33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华林证券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92,442.48	5,164,795.50	-94.34%
毛利率%	15.50%	12.9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6,150.56	-1,851,518.42	-27.8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66,150.56	-1,851,518.42	-27.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3.39%	-2.2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3.39%	-2.25%	-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3	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8,526,290.18	119,390,241.49	-0.72%
负债总计	49,997,521.95	48,495,322.70	3.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528,768.23	70,894,918.79	-3.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1	1.04	-2.8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18%	40.6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18%	40.62%	-
流动比率	5.00	5.60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4.52	1,514,371.72	-98.68%
应收账款周转率	0.01	0.17	-
存货周转率	0.01	0.21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72%	-2.0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4.34%	281.04%	-
净利润增长率%	-27.80%	29.69%	-

（五）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商业模式

金属结构制造是指以金属为主要材料，制造金属类产品的生产活动。铁塔制造业作为金属结构制品行业的一个分支，是指以铁、钢等金属为主要材料，制造用于传输电力、通信、建筑装饰、市政照明等多领域产品的生产活动，主要包括以下几类产品：通信铁塔、输电线路铁塔、微波塔、电视塔、装饰塔、风电塔、避雷塔、仿生塔、电气化铁路支柱、桥架、桅杆、灯杆等。公司下游客户多为央企客户，例如：中国铁塔、国家电网、中铁电气化集团、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等，这些客户具有完整的供应商遴选流程，公司经过供应商资质遴选后成为其指定供应商，客户定期公开招标，公司通过参加招投标取得订单，然后组织生产出相应的产品，通过提供给下游客户获取收入、利润及现金流。目前公司已经成为中国铁塔、国家电网、中铁电气化集团的指定供应商，公司订单来源有充足保证。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内容未发生变化，依然是沿用以往的生产、销售模式，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经营情况回顾

1. 2020 年 1-6 月份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0 年 1-6 月份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2,442.48 元，净利润为-2,366,150.56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4.52 元。截至 2020 年 0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为 118,526,290.18 元，净资产为 68,528,768.23 元。

2. 公司业务、产品变化情况及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2020 年 1-6 月份公司铁塔产品收入 292,442.48 元，同比减少 94.34%，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100%。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94.34%，主要是因为：2020 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铁塔的跨省运输、安装受阻，已承揽订单进度延期所致。

3.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结构，分析如下：

（1）铁塔业务：2020 年 1-6 月份，公司继续成为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指定供应商之一，公司以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通讯市场为主。

（2）民用钢结构产品业务：2020 年 1-6 月份公司未在民用钢结构产品市场开展业务。

4. 公司研发情况：

（1）公司已有 8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1 项发明专利获得批准。

(三) 财务分析

1、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其他应付款	6,053,240.10	5.11%	4,667,947.83	3.91%	29.68%
应付职工薪酬	78,000.00	0.07%	3,000.00	0.00%	2,500.00%
未分配利润	-4,454,576.71	-3.76%	-2,088,426.15	-1.75%	-113.3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其他应付款：2020年1-6月份其他应付款6,053,240.10元，同比增加29.68%，主要是因为：2020年上半年公司因涉诉账户被冻结，应支付款项未支付所致。
2. 应付职工薪酬：2020年1-6月份应付职工薪酬78,000.00元，同比增加2500%，主要是因为：2020年上半年公司因涉诉账户被冻结，款项未支付所致。
3. 未分配利润：2020年1-6月份未分配利润-4,454,576.71元，同比减少113.30%，主要是因为：2020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减少，净利润亏损所致。

2、营业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92,442.48	100%	5,164,795.50	100%	-94.34%
营业成本	247,113.30	84.50%	4,498,462.64	87.10%	-94.51%
管理费用	1,022,187.84	349.53%	963,157.45	18.65%	6.13%
财务费用	1,385,402.44	473.74%	1,545,004.05	29.91%	-10.33%
净利润	-2,366,150.56	-809.10%	-1,851,518.42	-35.85%	-27.8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2020年1-6月份公司营业收入292,442.48元，同比减少94.34%，占主营业务收入的100%。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94.34%，主要是因为：2020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铁塔的跨省运输、安装受阻，已承揽订单进度延期所致。
2. 营业成本：2020年1-6月份公司营业成本247,113.30元，同比减少94.51%，主要是因为营业收入大幅减少所致。
3. 管理费用：2020年1-6月份公司管理费用1,022,187.84元，同比增加6.13%，主要是因为受疫情影响，公司管理成本增加所致。
4. 财务费用：2020年1-6月份公司财务费用1,385,402.44元，同比减少10.33%，主要是因为疫情期间受惠优惠政策，财务成本降低所致。

5. 净利润：2020 年 1-6 月份公司净利润-2,366,150.56 元，同比减少 27.80%，主要是因为营业收入大幅减少所致。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4.52	1,514,371.72	-98.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50,000.00	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14.69	-1,448,147.45	98.61%

现金流量分析：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减少 98.63%。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公司长时间停产所致。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100.00%，主要原因是因为 2020 年上半年公司未在固定资产上增加投资。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98.61%，主要原因是因为 2020 年上半年公司未新增贷款等筹资活动。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0
所得税影响数	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0

四、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合并报表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遵纪守法、合规经营、依法纳税，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充分地尊重和维护客户、供应商、消费者以及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完善的培训体系、提供晋升空间和舒适工作环境，促进员工的发展。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支持地区经济发展。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4/4/29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董伟 做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未有违背承诺事项。

(三)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衡桃国用(2014)第0022号土地使用权	固定资产	抵押	13,186,842.76	11.05%	为公司在衡水银行滏东支行的贷款提供担保
冀(2018)衡水市不动产权第0219185号	固定资产	抵押	13,186,842.77	11.05%	为公司在衡水银行滏东支行的贷款提供担保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冻结	761,851.29	0.64%	
总计	-	-	27,135,536.82	22.74%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土地使用权抵押给银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造成影响。

公司银行账户冻结，对公司流动资金造成一定影响。目前公司正积极与对方沟通协调，尽快解除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状态。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6,812,000	39.38%	0	26,812,000	39.3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823,250	10.02%	0	6,823,250	10.02%
	董事、监事、高管	1,465,250	2.15%	0	1,465,250	2.15%
	核心员工	1,634,000	2.40%	0	1,634,000	2.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1,268,000	60.62%	0	41,268,000	60.6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869,750	42.41%	0	28,869,750	42.41%
	董事、监事、高管	12,135,750	17.83%	0	12,135,750	17.83%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68,080,000	-	0	68,08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或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董伟	35,693,000	0	35,693,000	52.43%	28,869,750	6,823,250	16,500,000
2	杨飞	10,209,000	0	10,209,000	15.00%	9,078,000	1,131,000	6,750,000
3	周瑾	5,767,000	0	5,767,000	8.47%	0	5,767,000	0
4	冉光峰	2,567,000	-30,000	2,537,000	3.73%	0	2,537,000	0
5	刘立宁	2,510,000	0	2,510,000	3.69%	2,407,500	102,500	0
6	李娅	1,063,000	0	1,063,000	1.56%	0	1,063,000	0
7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1,000	0	1,001,000	1.47%	0	1,001,000	0
8	青岛鑫航铁塔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0	1,000,000	1.47%	0	1,000,000	0
9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07,000	0	807,000	1.19%	0	807,000	0
10	李健民	700,000	0	700,000	1.03%	0	700,000	0
合计		61,317,000	-	61,287,000	90.04%	40,355,250	20,931,750	23,25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董伟，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7月毕业于华北航天工业学院，机械系。2003年至2010年6月在河北省衡水电讯器材厂历任业务经理、业务部副总经理，项目部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10年7月至2011年4月担任鑫烨钢结构总经理；2011年4月至今担任鑫航有限执行董事兼经理、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自2013年11月至2016年11月同时兼任鑫烨钢结构法定代表人。现任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有变动。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无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董伟	董事长	男	1980年12月	2017年3月9日	2020年3月8日
杨飞	董事、总经理	男	1981年7月	2017年3月9日	2020年3月8日
刘立宁	董事	男	1981年9月	2017年3月9日	2020年3月8日
刘苗新	董事	男	1965年6月	2017年3月9日	2020年3月8日
窦迎春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8年12月	2017年3月9日	2020年3月8日
李庆州	监事会主席	男	1982年2月	2017年3月9日	2020年3月8日
张瑞端	职工监事	男	1987年7月	2017年3月9日	2020年3月8日
王玉晨	监事、生产部长	男	1988年11月	2017年3月9日	2020年3月8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董伟	董事长	35,693,000	0	35,693,000	52.43%	0	0
杨飞	董事、总经理	10,209,000	0	10,209,000	15.00%	0	0
刘立宁	董事	2,510,000	0	2,510,000	3.69%	0	0
刘苗新	董事	467,000	0	467,000	0.69%	0	0
窦迎春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0
李庆州	监事会主席、技术总监	215,000	0	215,000	0.32%	0	0
王玉晨	监事、生产部长	200,000	0	200,000	0.29%	0	0
张瑞端	职工监事	0	0	0	0.00%	0	0
合计	-	49,294,000	-	49,294,000	72.42%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刘立宁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离任	董事	个人原因离职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	0	1	3
生产人员	21	0	5	16
销售人员	5	0	1	4
技术人员	4	0	1	3
财务人员	4	0	0	4
员工总计	38	0	8	3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9	7
专科	10	8
专科以下	17	13
员工总计	38	30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783,727.34	783,837.51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六、2	24,783,631.77	24,453,171.77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六、3	21,582,031.22	21,582,031.22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六、4	4,508,183.00	4,508,183.00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六、5	18,381,094.94	18,628,208.24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	70,038,668.27	69,955,431.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六、6	13,232,657.79	13,875,415.29
在建工程	六、7	8,038,176.83	8,038,176.8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无形资产	六、8	26,069,255.19	26,373,685.5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47,532.10	1,147,532.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48,487,621.91	49,434,809.75
资产总计	-	118,526,290.18	119,390,241.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4,990,000.00	4,99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六、10	1,933,474.54	1,933,474.54
预收款项	-	644,495.09	644,495.09
合同负债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11	78,000.00	3,000.00
应交税费	六、12	298,312.22	256,405.24
其他应付款	六、16	6,053,240.10	4,667,947.83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13,997,521.95	12,495,322.7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	36,000,000.00	36,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6,000,000.00	36,000,000.00
负债合计	-	49,997,521.95	48,495,322.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14	68,080,000.00	68,0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六、15	3,389,287.35	3,389,287.35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六、16	1,514,057.59	1,514,057.59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六、17	-4,454,576.71	-2,088,426.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68,528,768.23	70,894,918.79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68,528,768.23	70,894,918.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18,526,290.18	119,390,241.49

法定代表人：董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于倩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	292,442.48	5,164,795.50
其中：营业收入	六、18	292,442.48	5,164,795.50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2,658,593.04	7,016,313.92
其中：营业成本	六、18	247,113.30	4,498,462.64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六、19	3,889.46	9,689.78
销售费用	-	-	-
管理费用	六、20	1,022,187.84	963,157.45
研发费用	-	-	-
财务费用	六、21	1,385,402.44	1,545,004.05
其中：利息费用	-	-	-
利息收入	-	-	-
加：其他收益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366,150.56	-1,851,518.42
加：营业外收入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2,366,150.56	-1,851,518.42
减：所得税费用	六、22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366,150.56	-1,851,518.42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2,366,150.56	-1,851,518.4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	-	-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366,150.56	-1,851,518.4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 其他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 其他	-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2,366,150.56	-1,851,518.4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2,366,150.56	-1,851,518.4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八、每股收益：	-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3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法定代表人：董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于倩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6,096,761.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2	20,004.52	1,94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0,004.52	6,098,703.8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266,695.9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	693,671.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	-	51,123.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2	-	572,841.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4,584,332.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004.52	1,514,371.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	50,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5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0.00	-5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20,114.69	1,448,147.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0,114.69	1,448,147.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114.69	-1,448,147.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10.17	16,224.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83,837.51	785,084.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783,727.34	801,308.66

法定代表人：董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于倩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报表项目注释

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6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河北鑫航铁塔科技有限公司,2011年4月6日经衡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由董伟、杨飞等人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公司。公司取得注册号为“131100000045679”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设立时注册资本30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其中董伟出资162.00万元,占出资总额的54%;杨飞出资60.00万元,占出资总额的20%;董玲君出资24.00万元,占出资总额的8%;刘苗新出资24.00万元,占出资总额的8%;刘立宁出资15.00万元,占出资总额的5%;冯克勤出资9.00万元,占出资总额的3%;经立冬出资6.00万元,占出资总额的2%,本次出资经衡水市正则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11年4月06日出具了“衡正事设验字(2011)第112号”验资报告。

201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3,000.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其中股东董伟增资1,500.00万元,刘立宁增资1,500.00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0 万元变更为 3,300.00 万元。本次增资经衡水市正则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出具了“衡正则变验字（2013）第 326 号”验资报告。

2013 年 9 月 29 日，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股东刘立宁持有公司股权 600.00 万元转让给股东杨飞，股东刘立宁持有公司股权 750.00 万元转让给股东董伟，股东董玲君持有公司股权 24.00 万元转让给董伟，股东经立东持有公司股权 6.00 万元转让给董伟，股东冯克勤持有公司股权 9.00 万元转让给董伟，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董伟出资额为 2,451.00 万元，占出资比例的 74.27%；杨飞出资额为 660.00 万元，占出资比例的 20%；刘立宁出资额为 165.00 万元，占出资比例的 5%；刘苗新出资额为 24.00 万元，占出资比例的 0.73%。

2013 年 12 月 26 日，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800.00 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全部由股东董伟增资。公司注册资本由 3,300.00 万元变更为 5,100.00 万元，经衡水市正则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出具了“衡正则变验字（2013）第 1262 号”验资报告。

2013 年 12 月 30 日，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董伟将持有本公司股权 461.70 万元分别转让，其中 360.00 万元转让给股东杨飞；90.00 万元转让给股东刘立宁，11.70 万元转让给股东刘苗新，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董伟出资额为 3,789.30 万元，占出资比例的 74.3%；杨飞出资额为 1,020.00 万元，占出资比例的 20%；刘立宁出资额为 255.00 万元，占出资比例的 5%；刘苗新出资额为 35.70 万元，占出资比例的 0.7%。

2014 年 3 月 14 日公司经衡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冀）名称变核（2014）第 193 号批准，原河北鑫航铁塔科技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公司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52,530,629.16 元，折合股本 5,100 万股，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 1,530,629.16 元转为资本公积，其中股东董伟持股 3,789.30 万股，占股权比例的 74.3%；杨飞持股 1,020.00 万股，占股权比例的 20%；刘立宁持股 255.00 万股，占股权比例的 5%；刘苗新持股 35.70 万股，占股权比例的 0.7%。本次股份改制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4 年 3 月 20 日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14）第 BJ02-001 号”验资报告。

2014 年 07 月 30 日，公司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股转系统函[2014]1143 号文核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登记股份总量为 51,000,000 股。

2016 年 6 月，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080,000 股，发行价格每股 1.20 元，全部为货币出资，募集资金合计 20,496,0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17,08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3,416,000.00 元，由董伟、杨飞、刘立宁等股东认购。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6,808.00 万元。本次增资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兴华验字（2015）第 BJ02”号验资报告。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董伟	41,493,000.00	60.95%
2	杨飞	13,530,000.00	19.87%
3	冉光锋	5,000,000.00	7.34%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4	刘立宁	3,210,000.00	4.72%
5	青岛青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2.94%
6	范云峰	500,000.00	0.73%
7	刘苗新	467,000.00	0.69%
8	靳艳苏	300,000.00	0.44%
9	李庆州	200,000.00	0.29%
10	王玉晨	200,000.00	0.29%
11	祝宗良	200,000.00	0.29%
12	邹志华	200,000.00	0.29%
13	宿晓宁	150,000.00	0.22%
14	黄芳	100,000.00	0.15%
15	刘帅	100,000.00	0.15%
16	杨皓	100,000.00	0.15%
17	于金辉	100,000.00	0.15%
18	张艳霞	100,000.00	0.15%
19	蔡辉	80,000.00	0.12%
20	冯克勤	50,000.00	0.07%
合计		68,080,000.00	100.00%

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6,808.00万股,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6,808.00万元;注册地址:衡水市桃城区赵圈循环经济园;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董伟;法定代表人:董伟。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研发、设计、生产、安装、销售通信铁塔;销售机电设备、灯杆、线杆、钢材;制造、销售广播塔、电视塔、微波塔、单管塔、景观塔、仿生塔、输电线路铁塔、一体化快装基站、移动式通信柜、高速公路护栏板、金属结构制品、铁路通信信号机电气化器材、网架、接触网;钢结构生产及安装;通信基站天馈线铁塔及基站维护;货物装卸、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0年6月30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1	董伟	35,693,000.00	52.43%
2	杨飞	10,209,000.00	15.00%
3	周瑾	5,767,000.00	8.47%
4	冉光锋	2,537,000.00	3.73%
5	刘立宁	2,510,000.00	3.69%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 (股)	持股比例
6	其他股东	11,334,000.00	16.69%
合计		68,080,000.00	100.00%

(二)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金属制品行业, 主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各种通信铁塔、输电线路铁塔、钢结构厂房、金属结构制品, 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力行业、通信行业和建筑行业。

(三)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 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 2020 年 1-6 月发生净亏损 -2,366,150.56 万元, 累计亏损额-4,454,576.71 元。为保证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管理层根据目前实际情况制定了相应的应对计划, 拟采取下列措施:

(1) 公司拟采用各种法律途径和商业手段加大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 包括但不限于对债务人提起民事诉讼、债权转让代位追偿以及执行案款转让等方式, 以期最大限度收回相关款项;

(2) 与预付货款单位积极协商, 就积压物资事宜进行持续沟通, 以期能够尽快处理积压物资, 减少资金占用;

(3) 对公司长期停工的再建工程项目进行资产评估, 引入合作单位, 通过共同建设方式完成车间的建设和基础设施的配套工作, 增加公司收入。

本公司董事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也进行了充分详尽的评估, 本公司董事会无意且确信尚不会被迫在下一个会计期间进行清算或停止营业, 故本公司仍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0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0 年度 1 月-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培训; 销售开发后的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办公设备、通信设备、机械电气设备、五金、电子元器件; 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经营。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0“收入”、四、16“无形资产”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1“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

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2、（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2 (2)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

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

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关联方组合、逾期账龄组合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	---------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不计提信用损失组合	本组合为信用等级较高的应收政府部门、事业单位款项及关联方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不计提信用损失组合，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一般不计提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应收账款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0.00
1-2年	0.00
2-3年	40.00
3-4年	6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②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不计提信用损失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关联方款项及应收各类押金、备用金、质保金等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不计提信用损失组合，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特征，一般不计提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账龄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其他应收款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0.00
1-2年	0.00
2-3年	40.00
3-4年	6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

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

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

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5	19-7.92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31.67-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 “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 “长期资产减值”。

15、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

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 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 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 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 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 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 难以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 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软件受益期限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出让年限

期末,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 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 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为无形资产, 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 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 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

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7 “长期资产减值”。

17、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

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9、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0、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已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

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形式为：如合同约定销售铁塔需要进行验收则在取得验收单据时确认收入，如合同约定销售铁塔为买方提货或未约定交货方式的则在货物发出时确认收入。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

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3、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

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5、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本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

A、首次执行日前后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对比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2019 年 1 月 1 日 (变更后)
------------------------	----------------------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项目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785,084.39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	785,084.39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31,285,327.33	应收账款	摊余成本	31,285,327.33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B、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金融资产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a、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账款	31,285,327.33			
加：执行新收入准则的调整				
减：转出至应收款项融资				
重新计量：预计信用损失准备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列示的余额				31,285,327.33

C、首次执行日，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调节表

a、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计量类别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重分类	重新计量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摊余成本：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771,229.00			0

②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本公司已按照上述通知编制了2019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对2018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应调整，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影响科目	期初余额
本公司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别计入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项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1,285,327.33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1,285,327.33
本公司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别计入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89,927.03
	应付票据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影响科目	期初余额
据、应付账款项目	应付账款	1,789,927.03

(2) 会计估计变更：无

26、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6%、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5%计缴。
教育费附加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本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于 2019 年 1~3 月期间的适用税率为 16%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 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适用税率调整为 13%。

六、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0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0 年 06 月 30 日,本期指 2020 年 1-6 月,上期指 2019 年 1-6 月。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7,418.04	17,418.04
银行存款	766,309.30	766,419.47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783,727.34	783,837.51

2、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3,919,728.56
1 至 2 年	8,052,296.14
2 至 3 年	19,507,453.21
3 至 4 年	1,311,277.50
4 至 5 年	366,988.14
小 计	33,488,203.55
减: 坏账准备	8,704,571.78
合 计	24,783,631.7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488,203.55	100.00	8,704,571.78	25.99	24,783,631.77
其中：账龄组合	32,519,329.48	97.08	8,704,571.78	26.77	23,814,757.70
不计提坏账组合	968,874.07	2.92			968,874.07
合计	33,488,203.55	—	8,704,571.78	—	24,783,631.7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157,743.55	100.00	8,704,571.78	26.25	24,453,171.77
其中：账龄组合	32,188,869.48	97.08	8,704,571.78	27.04	23,484,297.70
不计提坏账组合	968,874.07	2.92			968,874.07
合计	33,157,743.55	—	8,704,571.78	—	24,453,171.77

①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下同)	3,919,728.56		0.00
1至2年	8,052,296.14	-	0.00
2至3年	19,507,453.21	7,802,981.28	40.00
3至4年	1,311,277.50	786,766.50	60.00
4至5年	366,988.14	114,824.00	80.00
合计	33,488,203.55	8,704,571.78	

组合中，按不计提坏账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政府、事业单位款项	361,793.07		0.00
应收关联方款项	607,081.00		0.00
合计	968,874.07		

②组合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之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029,002.55		0.00
1 至 2 年	20,809,453.21		0.00
2 至 3 年	1,712,777.50	685,111.00	40.00
3 至 4 年	143,530.00	86,118.00	60.00
合 计	31,694,763.26	771,229.00	

组合中，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之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1,793.07		0.00
合 计	361,793.07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8,704,571.78	-			8,704,571.78
合 计	8,704,571.78	-			8,704,571.78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27,245,618.5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1.36%，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761,221.24 元。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5,146.00	0.26	376,740.95	1.75
1 至 2 年	19,236,870.95	89.13	10,732,361.22	49.73
2 至 3 年	1,811,798.69	8.39	3,375,597.23	15.64
3 年以上	478,215.58	2.22	7,097,331.82	32.88
合 计	21,582,031.22	—	21,582,031.22	—

注：

①邯郸市春亨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主要钢材供应商，期末余 6,764,348.00 元，为 2016-01-25；2016-08-15；2017-12-25 采购合同项下的未执行金额，此合同执行期延长至今，现合同继续履行。

②衡水市桃城区春鹏建筑工程处为公司一体化基站基础墩供应商，期末余额 6,128,300.00 元；为 XH20180108 通讯铁塔一体化基础墩采购合同项下的未执行金额，此合同执行期延长至今，现合同继续履行。

③邯郸市荣禄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主要无缝钢管供应商，期末余额 3,143,300.43 元，为 XH-2015-087 采购合同项下的未执行金额，此合同执行期延长至今，现合同继续履行。

④邯郸市广成特种钢冷弯有限公司为公司主要热轧卷板供应商，期末余额 1,564,595.41 元；为 2016-06-007 购销合同项下的未执行金额，此合同执行期延长至今，现合同继续履行。

⑤石家庄瑞盈广商贸有限公司为公司主要钢材供应商，期末余额 1,500,000.00 元；为 2017-12-28 购销合同项下的未执行金额，此合同执行期延长至今，现合同继续履行。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邯郸市春亨贸易有限公司	6,764,348.00	31.34
衡水市桃城区春鹏建筑工程处	6,128,300.00	28.40
邯郸市荣禄贸易有限公司	3,143,300.43	14.56
邯郸市广成特种钢冷弯有限公司	1,564,595.41	7.25
石家庄瑞盈广商贸有限公司	1,500,000.00	6.95
合计	19,100,543.84	88.50

4、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1-2 年	4,508,183.00
小 计	4,508,183.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4,508,183.00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6,800.00	26,800.00
往来款	4,481,383.00	4,481,383.00
小 计	4,508,183.00	4,508,183.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4,508,183.00	4,508,183.00

③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河北鑫烨钢结构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42,883.00	1-2年	60.84	
衡水鑫阳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98,500.00	1-2年	37.68	
诉讼保证金	保证金	26,800.00	1-2年	0.59	
杨运清	往来款	40,000.00	1-2年	0.89	
合计	—	4,508,183.00	—	100.00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70,292.02		2,070,292.02
在产品	7,318,842.59		7,318,842.59
库存商品	8,991,960.33		8,991,960.33
合计	18,381,094.94		18,381,094.94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70,292.02		2,070,292.02
在产品	7,318,842.59		7,318,842.59
库存商品	9,239,073.63		9,239,073.63
合计	18,628,208.24		18,628,208.24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额		
合计		

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14,004,418.92	6,391,941.92	69,470.00	33,894.87	20,499,725.71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4,004,418.92	6,391,941.92	69,470.00	33,894.87	20,499,725.71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3,520,937.30	3,004,076.65	67,096.34	32,200.13	6,624,310.42
2、本期增加金额	332,604.96	310,152.54			642,757.50
(1) 计提	332,604.96	310,152.54			642,757.50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853,542.26	3,314,229.19	67,096.34	32,200.13	7,267,067.92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0,150,876.66	3,080,086.39		1,694.74	13,232,657.79
1、期末账面价值	10,150,876.66	3,080,086.39		1,694.74	13,232,657.79
2、年初账面价值	10,483,481.62	3,387,865.27	2,373.66	1,694.74	13,875,415.2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0,816,086.58	正在办理中
合计	10,816,086.58	

注：本公司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可回收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号车间平整土地	1,399,701.08		1,399,701.08	1,399,701.08		1,399,701.08
4号车间	6,638,475.75		6,638,475.75	6,638,475.75		6,638,475.75
合计	8,038,176.83		8,038,176.83	8,038,176.83		8,038,176.83

②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 少金额	期末余额
4号车间平整土地	1,399,701.08	1,399,701.08				1,399,701.08
4号车间	15,170,400.00	6,638,475.75				6,638,475.75
合计	16,570,101.08	8,038,176.83		-	-	8,038,176.83

(续)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 入占预算比 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	资金来源
4号车间平整土地	100.00	100.00				自有资金
4号车间	43.76	43.76				自有资金

9、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0,314,826.88	12,820.51	30,327,647.39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0,314,826.88	12,820.51	30,327,647.39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3,941,141.35	12,820.51	3,953,961.86
2、本期增加金额	304,430.34		304,430.34
(1) 计提	304,430.34		304,430.3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4,245,571.69	12,820.51	4,258,392.20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26,069,255.19		26,069,255.19
1、期末账面价值	26,069,255.19		26,069,255.19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2、年初账面价值	26,373,685.53		26,373,685.53

注：本公司无形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六、11 短期借款

10、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71,229.00	192,807.25	771,229.00	192,807.25
可抵扣亏损	3,818,899.40	954,724.85	3,818,899.40	954,724.85
合计	4,590,128.40	1,147,532.10	4,590,128.40	1,147,532.10

1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990,000.00	4,99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4,990,000.00	4,990,000.00

注：

(1) 2018年2月14日，公司与河北衡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借款合同。借款方式为保证借款，由衡水惠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其担保，借款金额 5,000,000.00 元，借款期间 1 年，月利率 0.58%。

1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517,474.54	1,517,474.54
3 年以上	416,000.00	416,000.00
合计	1,933,474.54	1,933,474.5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巨人起重机集团有限公司	32,000.00	暂未结算
济南天旭数控机械有限公司	30,000.00	暂未结算
南通东海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354,000.00	暂未结算

合 计	416,000.00	—
-----	------------	---

1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98,635.09
2—3 年	398,635.09	
3 年以上	245,860.00	245,860.00
合 计	644,495.09	644,495.0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爱默必晟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45,860.00	尚未结算
合 计	245,860.00	—

1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00.00	75,000.00	0.00	78,000.0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000.00	75,000.00	0.00	78,00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00.00	75,000.00	0.00	78,000.00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其中：医疗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000.00	75,000.00	0.00	78,000.0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失业保险费				
合计				

15、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6,158.33	228,140.81
企业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870.74	15,969.86
教育费附加	8,201.37	7,060.84
地方教育费附加	5,467.58	4,707.23
印花税	614.20	526.50
合计	298,312.22	256,405.24

16、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425,000.00	3,405,000.00
应付利息	2,628,240.10	1,262,947.83
应付股利		
合计	6,053,240.10	4,667,947.83

(2) 借款明细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往来款		420,000.00
合计		420,000.00

1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6,000,000.00	36,000,000.00
合计	36,000,000.00	36,000,000.00

注：(1) 2018年04月03日公司以土地使用权（衡桃国用（2014）第0022号）向衡水银行滏东

支行抵押借款 18,000,000.00 元, 借款期间 2 年, 月利率 0.672917%, 贷款编号: 5411803c1215598 号, 抵押担保合同编号: 5411803c1215598210 号;

(2) 2018 年 06 月 08 日公司以土地使用权 (冀 (2018) 衡水市不动产权第 0219185 号) 向衡水银行滏东支行抵押借款 18,000,000.00 元, 借款期间 2 年, 月利率 0.672917%, 贷款编号: 5411806c1216421 号, 抵押担保合同编号: 5411806c1216421210 号。

18、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8,080,000.00						68,080,000.00

19、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3,389,287.35			3,389,287.35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3,389,287.35			3,389,287.35

20、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514,057.59			1,514,057.59
合计	1,514,057.59			1,514,057.59

21、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088,426.15	10,248,980.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088,426.15	10,248,980.45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66,150.56	-1,851,518.42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股改转入资本公积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54,576.71	8,397,462.03

2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2,442.48	247,113.30	5,164,795.50	4,498,462.64
其他业务				
合计	292,442.48	247,113.30	5,164,795.50	4,498,462.64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铁塔收入	292,442.48	247,113.30	5,164,795.50	4,498,462.64
合计	292,442.48	247,113.30	5,164,795.50	4,498,462.64

(3) 其他业务收入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材料销售				
合计				

(4) 报告期内各年度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	本年发生额	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	111,920.36	38.27
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晋城分公司	180,522.12	61.73
合计	292,442.48	100.00

23、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00.88	3,523.50
教育费附加	1,140.53	1,510.07
地方教育附加	760.35	1,006.71
环保税		2,100.00
其他	87.70	1,549.50
合计	3,889.46	9,689.78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24、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运输费		
合计		

25、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5,000.00	77,593.26
折旧费	642,757.50	361,729.80
办公费		9,855.73
差旅费		21,346.43
审计、评估、咨询费		183,584.89
业务招待费		4,617.00
无形资产摊销	304,430.34	304,430.34
其他		
维修费		
合计	1,022,187.84	963,157.45

26、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85,406.96	1,448,147.45
减：利息收入	4.52	1,942.18
汇兑损益		
其他		98,798.78
合计	1,385,402.44	1,545,004.05

2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合计		

28、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合计		

29、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详见下表: 政府补助明细表)			
其他			
合计			

其中,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0、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收滞纳金			
合计			

3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3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52	1,942.18
政府补助		
收到往来款	20,000.00	
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20,004.52	1,942.1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572,841.30
支付银行保函款		
支付往来款		
合计		572,841.30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到非金融机构借款		
合计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支付非金融机构借款		
合计		

3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66,150.56	-1,851,518.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42,757.50	642,757.50
无形资产摊销	304,430.34	304,430.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1,385,402.44	1,448,147.45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247,113.30	1,915,435.2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330,460.00	-148,775.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以“-”号填列)	136,911.50	-796,104.8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4.52	1,514,371.7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83,837.51	801,308.6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783,727.34	785,084.3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0.17	16,224.27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83,727.34	783,837.51
其中: 库存现金	17,418.04	17,418.0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66,309.30	766,419.47

3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履约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	26,069,255.19	抵押借款
合计	26,069,255.19	

34、政府补助

1、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收入	冲减成本费用
高新技术企业补助	财政补助			
合计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2016年11月30日丧失河北鑫烨钢结构有限公司控制权，本年度不编制合并报表。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存在控制关联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董伟	实质控制人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刘立宁	股东、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青岛青藤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3、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销售以及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青岛鑫航铁塔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铁塔	-	291,206.89
合计		-	291,206.89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青岛鑫航铁塔科技有限公司	607,081.00		607,081.00	
合计	607,081.00		607,081.00	

九、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0 年 08 月 28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河北衡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河北省衡水市桃城区人民法院起诉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〇年六月三十日出具了 (2020) 冀 1102 民初 188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一、被告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返还原告河北衡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借款本金 4970000 元，并支付截至 2020 年 4 月 27 日的利息 124324.3 元及后续利息(以 4970000 元为基数,按年利率 10.44%,自 2020 年 4 月 28 日起计算至还清本金之日止)；

二、被告衡水惠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伟、王津津、杨飞、刘立宁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五被告在履行完本项确定的义务后，享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的追偿权；

三、原告河北衡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在本判决主文第一项确定被告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负债务范围内对被告衡水惠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的保证金账户（账号为 17×××01）内的全部资金享有优先受偿权。

如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的，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 47460 元，简易程序审理减半收取计 23730 元，保全费 5000 元，由被告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担，被告衡水惠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伟、王津津、杨飞、刘立宁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或者代表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

(2) 因承揽合同纠纷，衡水康氏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向河北省饶阳县人民法院起诉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饶阳县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4 月 8 日立案后，依法适用简易程序，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并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出具了“(2020)冀 112 号民初 23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被告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衡水康氏金属表面处理有限公司加工款 517,394.80 元及利息(利息以 517,394.80 元为基数,自 2017 年 4 月 2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至还清之日止)。

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案件受理费 4,875.02 元，由被告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3) 因买卖合同纠纷，河北恒铁紧固件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8 日向河北省景县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的申请，要求对被申请人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王玉晨名下的银行存款、第三方支付平台资金 139000 元或对其名下的车辆、地产、房产予以查封,并已提供担保。河北省景县人民法院认为，申请人的申请符合法律规定，并于 2020 年 1 月 8 日出具了“(2020)冀 1127 民初 89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

一、冻结被申请人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王玉晨名下的银行存款、第三方支付平台资金139,000.00元或对其名下的车辆、地产、房产予以查封。

二、被申请人负责保管被查封的财产。在查封期间内被告可以使用被查封的财产；但因被申请人的过错造成被查封财产损失的，应由自己承担责任。在查封期间内，被申请人不得转移被查封的财产，不得对被查封财产设定权利负担，不得有妨碍执行的其他行为。

三、冻结银行存款的期限为一年，查封动产的期限为二年，查封不动产、冻结其他财产权的期限为三年。

(4) 公司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况

①执行法院：景县人民法院，立案时间：2020年6月4日，案号：(2020)冀1127执604号，执行标的：250,757.00元。

②执行法院：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立案时间：2020年6月24日，案号：(2020)冀0105执936号，执行标的：1,731,443.00元。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20年2019年08月28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9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9	-0.03	-0.03

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八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河北鑫航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